

附件

钢铁产品出口关税调整表

序号	ex ^①	税则号列 ^②	商品名称	现行税率		自2021年8月1日起实施的出口税率(%) ^③
				出口税率(%)	出口暂定税率(%)	
1	ex	72011000	高纯生铁(含锰量<0.08%, 含磷量<0.03%,含硫量< 0.02%,含钛量<0.03%)	20	15	20
2		72024100	铬铁,含碳量>4%	40	20	40
3		72024900	铬铁,含碳量≤4%	40	20	40

注：①ex表示实施暂定税率的商品应在该税则号范围内，以具体商品描述为准。

②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（2021）》的税则号列。

③自2021年8月1日起取消本表所列商品出口暂定税率，恢复实施出口税率。